

金花企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西安金花制药厂

10ml 口服液外包联动线项目招标公告

一、项目名称：10ml 口服液外包联动线

二、采购单位：金花企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金花制药厂

三、招标方式：公开招标

四、项目概况：

金花制药迁建项目综合制剂车间 10ml 口服液外包联动线，用于 10ml 口服液 5 支、6 支、8 支/单托及 12 支/叠托规格产品的自动包装，每小时产能要求≥6000 支/分钟。设备前端与 10ml 口服液高速贴标机对接、后端与用户件箱输送装置对接，整线设备整机联动运行亦可单独运行。整线设备包含：前托机（1 台，含冷水机）、吸管投放机（1 台）、全自动装盒机（1 台）、在线检测秤（1 台，含自动裹条捆扎机（1 台）、自动装箱封箱一体机（1 台）、含自动捆扎机、输送带、过渡输送带等辅助设施。

整线设备配置 0.5A、0.5A、0.5A 规格叠托的包装需求）。

供应商负责设备的供货、运输、卸车、安装调试工作。

五、对投标人的资格要求：

1. 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 22 条的规定。
2. 供应商应有 5 年以上 10ml 口服液外包联动线制造、销售资历，注册资金 1000 万元以上，且具有国内制药企业使用案例。
3. 符合国家环保标准及其他相关质量标准。
4. 报名时需提供营业执照、一般纳税人资格证明、银行账户开户许可证等有效证件。
5. 需提供法人代表的授权委托书。
6. 财务要求：
(1) 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，须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20 年度、2022 年度至少三年度财务审计报告。

信证明原件。

7. 业绩要求:

近三年(2020年~至今)具有5份及以上10ml口服液外包联动线供货合同。须提供合同及合同执行记录等证明文件的复印件,并加盖投标人公章。

8. 信誉要求:

投标人未被列入“信用中国”网站(www.creditchina.gov.cn)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,在中国裁判文书网(<http://wenshu.court.gov.cn>)等网站近三年内被记录和处罚,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,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。投标人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,在上述网站的查询结果并加盖投标人公章,如相关记录无效,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。

9. 其他要求:

- (1)提供本项目开标前六个月内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证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,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。
- (2)提供本项目开标前六个月内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社保的凭证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,或提供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。
- (3)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,不得参加本项目投标,投标人须出具声明函并加盖公章。

10. 满足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要求。

六、定标方式: 综合评分法

七、投标报名截止时间: 2024年05月20日上午10:00

《投标人的资格要求》所列的资质证明材料(附投标人企业联系人及联系方式的信息,所有资料应加盖公章,并在有效期内),扫描后发至邮箱 xz@ginwa.com.cn (请邮件主题备注: 投标项目、公司名称、联系人及联系方式)。在此期间,请持续关注邮箱,及时回复询价、答疑的要求。

八、投标保证金的缴纳:

1、投标保证金缴纳: 投标资格审核通过后, 投标人须交付投标保证金

90,000.00 元(以款到指定账户为准,备注可标注为草堂基地10ml口服液

外包联动线的投标保证金),否则,其投标资格将被拒绝(请将投标保证金

缴纳凭证，在开评标期间的两个工作日前发至此邮箱（x2@jinhua.ccmail.cn）。

2、投标保证金缴纳账户：

名称：金花企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金花制药厂（必须按此名称缴纳）

开户行：中国建设银行西安市南大街支行

账 号：610010025000052000330

九、招标人联系方式：

地 址：西安市高新区高新三路财富中心三期 40 层

招标文件技术答疑人/电话：王向龙/18219632933 赵菲/17719508231

招标事项答疑人/电话：陈晨/18681883030 赵雯倩/13992056978

监督电话：马先生/18100929688 崔先生/15319168557

金花企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西安金花制药厂

2024年03月13日